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合计不超过 5.5 亿元（含 5.5 亿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10万吨/年无碱玻璃纤维粗纱池窑拉丝技术生产线	105,348.61	55,000.00
合计		105,348.61	55,000.00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10 万吨/年无碱玻璃纤维粗纱池窑拉丝技术生产线

实施主体：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塘桥工业园区内

建设内容：本项目总投资 105,348.6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5.5 亿元。本项目拟建设一条年产 10 万吨无碱玻璃纤维粗纱池窑拉丝生产线及配套制品深加工车间，项目建设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全球玻璃纤维行业趋势向好

2019 年初，美国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工业协会发布了《全球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市场趋势预测和机会分析》报告。该报告指出，未来 5 年，全球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市场预计将以 8.59% 的复合年增长率强劲增长，其市场份额预计在 2023 年将达到 1,349 亿美元，其中汽车领域年增长率 30%、建筑领域年增长率 34%、安全防护年增长率 11.5%。亚太地区受到建筑、汽车、电气和电子等终端行业的推动表现强劲，成为领先的区域市场。目前，亚洲玻璃纤维复合材料市场占世界玻璃纤维复合材料总产值的 35%，预测未来 5 年亚洲复合材料市场会以两位数增长，产值将会占到世界复合材料总产值的一半。

全球知名管理咨询和市场调研公司美国 Lucintel 预测，未来全球热塑性复合材料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在交通运输、消费品、工业和建筑行业都有增长机遇。到 2023 年，全球热塑性复合材料预计将达到 163 亿美元，2018 至 2023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3.7%。其中短纤维增强热塑性塑料市场预计达到 142 亿美元，2018 至 2023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3.4%；长纤维增强热塑性塑料市场预计达到 12 亿美元，2018 至 2023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5.3%。该市场的主要推动力是终端应用行业里对轻量化和环保可持续材料的需求不断增长，以及热塑性复合材料的可回收性和易加工性。交通运输仍将是热塑性复合材料价值和销量方面最大的终端应用行业，并实现高增长。

2、我国玻璃纤维行业持续增长、潜力巨大

我国对玻璃纤维复核材料的需求尚处成长阶段。据中国产业信息网统计，国外玻璃纤维品种已发展到 2 万多个、6 万多种规格，美国年人均复合材料消费量约为 8kg；而中国的玻璃纤维品种只有 6000 多个，规格不足 2 万个，人均复合材料消费量只有 1-2kg。在轨道交通、汽车轻量化、日用消费品、风电等新能源环保领域的需求占比明显低于全球平均水平，市场需求空间很大。未来，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调整，经济增长方式向集约化、精细化转变，以及高新技术的发展，传统工业材料的更新换代，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展，玻璃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将加速在新兴领域的渗透，迎来新一轮的增长。

3、玻璃纤维行业旺盛推动玻璃纤维原材料的需求增加

玻璃纤维下游市场特别是内需市场的旺盛发展推动了对玻璃纤维原材料的需求增加。同时随着我国对能源及环境治理要求的不断提高，现有玻璃纤维原料生产基地面临着限产停产的要求。这也成为制约整个玻璃纤维行业发展的瓶颈，造成了现阶段原料供应的紧张，价格不断上涨。产业政策鼓励相关加工企业向原料产地转移，实现集中、集约化生产，以满足行业发展布局调整的要求。

4、有助于公司产业链延伸，降低成本和经营风险

公司主要生产玻纤无纺制品，已形成以玻纤粗纱、玻纤短切毡、湿法薄毡、蓄电池复合隔板、玻璃纤维涂层毡等为主的玻璃纤维系列及玻璃纤维增强材料等产品。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及适应市场需求，通过本项目针对性地加强布局，使产业链向前延伸，生产玻璃纤维制品所需原材料，降低产品成本和经营风险，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0年9月，国务院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确定了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玻璃纤维作为应用广泛的新材料产品，成为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扶持的行业。

2017年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明确将“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定为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涉及“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轻量化车体”等关键材料和技术，并将“新型复合材料”纳入超前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旨在打造未来发展新优势。

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第十二项建材行业，将“8万吨/年及以上无碱玻璃纤维粗纱（单丝直径>9微米）池窑拉丝技术”列入其中。

2019年工信部开展对《玻璃纤维行业准入条件（2012年修订）》的修订工作，已形成《玻璃纤维行业规范条件（征求意见稿）》，其中规定“新建无碱玻璃纤维池窑法粗纱拉丝生产线（单丝直径>9微米），单窑规模应达到80,000吨/年及以上。”

2、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玻璃纤维制品的科技型企业，未来发展方向是“走有别于三大玻璃纤维生产基地的差异化发展之路，扩大制品应用，延伸产业链开发高性能复合材料制品，以提高产品附加值，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完善从原丝生产、制品加工到复合材料制造一体化的玻璃纤维生产产业链，从而进一步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

3、公司具有技术、市场、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保证

公司从事玻璃纤维生产已有十余年，形成了一支高水平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同时，多年的生产经营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生产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渠道畅通，拥有良好的经营管控能力，这些都为本项目的建设和顺利投产提供了可靠的技术、管理及市场保证。

综上所述，公司以政策为导向，以自身发展和市场需求为动力，充分利用企业的已有条件，在已有产业基础上进行 10 万吨/年无碱玻璃纤维粗纱池窑拉丝技术生产线项目建设，具有优越的建设条件。该项目建成后公司的产能得到进一步扩充，产品结构更加合理，成本优势更加明显，同时拓展了产品的应用领域，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企业发展后劲更加充足。预期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将继续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同时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均非常显著。

（四）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总投资 105,348.6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5.5 亿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投资总额的比例
1	固定资产投资	101,748.61	96.58%
2	铺底流动资金	3,600.00	3.42%
	项目总投资	105,348.61	100.00%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五）项目效益分析

本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4.51%，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4.93 年，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该项目建成后公司的产能得到进一步扩充，产品结构更加合理，成本优势更加明显，同时拓展了产品的应用领域，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具有必要性及可行性。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